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目的及必要性

鉴于公司出口业务的美元、欧元、日元等外币交易金额日益增加，现阶段美元等币种对人民币的市场汇率波动较大，为防范并降低外汇汇率及利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外币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业务。

二、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

外汇衍生品是指远期、互换、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衍生品的基础资产包括汇率、利率、货币；既可采取实物交割，也可采取现金差价结算；既可采用保证金或担保进行杠杆交易，也可采用无担保、无抵押的信用交易。

外汇衍生品交易是指根据公司国际业务的收付外币情况，在金融机构办理的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远期外汇买卖、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

三、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

开展以上外汇衍生品交易需进行相关的交易额度设置及审批、预计占用资金管理：

(一) 交易额度设置、期限及审议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申请交易金额为任意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等值美元 10,000 万元，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在此金额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审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申请。

（二）预计占用资金

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自有资金或抵减金融机构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授信额度。

四、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市场风险

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外汇衍生品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将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

（二）流动性风险

不合理的外汇衍生品的购买安排可能引发公司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外汇衍生品以公司外汇资产及负债为依据，公司将结合外汇收支实际及计划，适时选择合适的外汇衍生品，适当选择净额交割衍生品，以减少到期日现金流需求，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均以正常的贸易及业务背景为前提。此外，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的风险管控，严控逾期应收账款和坏账。

（三）履约风险

不合适的交易方选择可能引发公司购买外汇衍生品的履约风险。因此，公司选择对手均应拥有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履约风险低。

（四）其它风险

在开展交易时，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公司将审慎审查与合格银行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五、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准备情况

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与生产经营密切相关，在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层批准日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方案，公司将严格按照《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控制、审议程序、后续管理等流程进行操作。公司参与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人员都已充分理解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特点及风险，严格执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业务操作和风险管理制度。

六、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对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并披露。

七、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审议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不是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而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手段，以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波动风险为目的，以保护正常经营利润为目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金额为任意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等值美元 10,000 万元，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八、监事会意见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发展的需要，开展远期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及相关组合业务，交易金额为任意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等值美元 10,000 万元，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本次公司开展的远期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根据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提出的，主要是为了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有效地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事项时，相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九、备查文件

1.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独立意见》；
3.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